

新乡市牧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牧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，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各项任务均按时完成。

(一) 主动公开

结合工作实际，2022年来共公示信息19294条。其中通过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公开行政许可信息19269条；通过“牧野区信用平台”公示行政处罚案件25件。另通过牧野区政府网食药专栏公布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公告2期，共669批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

2022年，我局未收到过公开申请，亦未发生由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1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。领导重视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成立领导小组，由局长担任组长，全面负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工作开展顺利。

2、规范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。指定办公室负责落实政务公开工作，保证政府信息的报送、发布、日常维护、数据报送等工作落到实处。组织召开专题会议，把政务公开工作与监管业务工作同研究、同部署。制定了相关制度，对市场监管系统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。

3、全面落实公开工作机制。将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，结果公开融入到办文办会程序，提高办文办会质量，进一步规范政务活动，促进我局政务公开常态化、规范化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依托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及时公开行政许可信息；依托“牧野区信用平台”及时公示行政处罚案件。依托牧野区政府网站开设食品、药品公开栏，及时公布食品抽检结果、公示合格率和药品宣传月活动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按时上报各类业务工作的专项保障行动。今年通过政务信息报道了校园食品整治、质量专项打假、优化营商环境政策等各种工作动态50余篇，大力宣传了市场监管的工作效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269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5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主动公开的内容还需要进一步规范, 政策宣传力度还不够。

(二) 整改措施

从思想上重视, 经常找差距, 总结不足, 扎实抓好问题的整改不足。把完成目标任务作为基础工作来抓, 健全考核机制, 采取有力措施, 进一步推进我局政府信息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我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